

## 仓前王村青苗、树木等地上附着物评估项目更正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仓前王村青苗、树木等地上附着物评估项目招标文件，现作如下修改：

- 1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.2.1 “政府 100%”更正为“政府补贴”
- 2、付款方式“评估单位实地丈量、核实、评估、复核、与用户签订合同后，且评估资料汇总归档出评估报告后一次性付清评估费用。”更正为“现场评估完成工程总量 60%以上支付总价（中标价×暂定评估面积 700 亩）的 30%；最终评估面积按实际面积结算，评估资料汇总归档出评估报告后付清剩余评估费用。”
- 3、以此次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准。

招标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



2023 年 11 月 20 日